

临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临人社函[2024]4号

临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临汾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 专项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残疾人联合会:

现将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4]35号)转发给你们,结合我市实际情况,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加强领导,分工配合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残疾人联合会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将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作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在北京、河北考察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的重要举措,以“就业帮扶,真情相助”为活动主题,按照国家确定的职责分工,充分发挥工作能动性、落实工作主体责任,丰富活动内容,确保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

扎实有效地开展,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按照晋人社厅函〔2024〕35号文件要求,落实工作责任,丰富活动内容,确保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扎实有效开展。

二、做好宣传,精准帮扶

活动期间,各地要合理安排线上与线下服务活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要求,消除隐患,防范风险。同时,各县(市、区)人社部门和残联组织,要积极开展政策宣传,通过电视、广播、报刊、网络、新媒体等方式,集中开展政策宣传,推送就业援助政策。要集中力量主动上门走访,准确摸排,建立帮扶清单,聚焦重点群体,精准施策。要针对重点援助对象的需求,制定“一对一”帮扶方案,明确帮扶责任人,全程服务,直至帮助其实现就业。

三、务实求真,总结上报

各县(市、区)人社部门、残疾人联合会,要统筹指导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各县(市、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具体组织实施,要指定专人负责统计汇总上报工作。活动期间,要对援助对象开展走访慰问工作,加强跟踪帮扶,提升援助效果,及时上报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进展情况和典型事例,并在2024年2月1日前将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情况总结和晋人社厅函〔2024〕35号文件中的统计报表(见附件2)报临汾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临汾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联系人:屈晓佳

联系电话：0357-7186923

电子邮箱：lfscyjk@126.com

市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人：刘燕萍

联系电话：13133181560

电子邮箱：linfenjyb@126.com

附件：省人社厅、残联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
专项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临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临汾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年1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晋人社厅函〔2024〕35号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 专项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在北京、河北考察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现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23〕137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同时，省就业服务局将于2024年1月12日采取省、市、县三级联动的方式，在大同市举办“山西省2024年就业援助示范招聘活动”。

请各市在2024年2月4日前，将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情况总结和统计报表，报省就业服务局、省残疾人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省就业局服务联系人：温晨光

联系电话：0351-5278346

电子邮箱：254522402@qq.com

省残疾人就业服务指导中心联系人：唐鹏

联系电话：0351-2889097

联系邮箱：sxcjrpx2009@163.com

- 附件：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
2. 山西省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统计表
3. 山西省2024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此件主动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人社部函〔2023〕137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开展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定于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在全国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集中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就业帮扶 真情相助

二、活动时间

2024年1月1日至1月31日

三、援助对象

- （一）就业困难人员；
- （二）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
- （三）残疾登记失业人员。

四、活动目标

(一) 帮扶有成效。落实就业援助政策，实施精准就业服务，切实保障就业权益，帮助援助对象尽快就业创业，已就业的援助对象就业稳定性进一步增强。

(二) 机制更健全。盘点总结就业援助经验做法，实现基层治理、数字赋能与就业援助有机融合，推动就业援助工作提质增效。

(三) 温暖进万家。满怀对援助对象的深厚感情开展就业帮扶工作，不断增强援助对象就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使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

五、活动内容

(一) 深入开展走访摸排。做实“大数据+铁脚板”，开展登记失业人员、低保家庭、持证残疾人等数据比对，组织联系对接、情况摸底，建立援助对象清单，做到基本情况清、就业需求清、技能水平清、求职意向清。开展援助对象上门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面对面帮助解决就业困难。

(二) 制定分类援助计划。组织职业指导师等专业力量，对照援助对象清单，开展个性化职业指导，制定“一人一策”援助计划，确定差异化帮扶措施。对援助对象多、帮扶难度大的市、县、街道社区，派出专门工作队、服务队，实施“一对一”跟进帮扶。

(三) 举办招聘服务活动。提前制定公布招聘活动计划安排，

统一使用“2024年就业援助月招聘会”名称。筛选归集适合援助对象的岗位，组织系列线上线下专场招聘活动，开展短信、微信等定向岗位推送。发挥“十五分钟就业服务圈”作用，用好就业驿站、零工市场等基层站点，为援助对象提供“就在身边”就业服务。

（四）组织政策落实活动。集中盘点就业援助政策落实情况，对存在政策未落实、补贴到位慢的，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做到应落尽落。开展“看得懂算得清办得明”宣传解读，规范就业援助政策申请条件与经办流程，更好发挥兜底线、救急难作用。

（五）开展权益维护活动。开展已就业援助对象跟踪回访，督促所在用人单位依法足额支付工资报酬，保障合法劳动权益。与企业发生劳动争议的，启动劳动争议仲裁绿色通道，做到快立快审快裁。加强对残疾人关心关爱，坚决打击就业歧视、拖欠工资、非法职业介绍及违规收费等侵害残疾人合法权益行为，确保完成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目标任务，营造良好就业环境。

（六）切实做好兜底保障。开发一批公益性岗位，对通过市场渠道难以就业的援助对象实施兜底安置，按规定给予岗位补贴与社会保险补贴。开展援助对象与参加社会保险人员、低保家庭成员等数据比对，按规定兑现失业保险金等失业保险待遇，推动有关部门为基本生活出现暂时性、阶段性困难的援助对象实施临时救助。强化甘肃、青海等地震灾区就业援助，各有关省份定向

推送一批适合受灾劳动者就业的岗位信息，支持灾区开发一批废墟清理、伤员看护、治安维护、卫生防疫、物资运输、临时居所建设等临时公益性岗位，帮助受灾群众尽快就业。

六、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残联组织要高度重视活动开展，将其作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要举措，坚持人民至上，全力以赴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切实将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心落到实处。

(二) 精心组织。各地要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确定专人负责，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充分发挥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街道社区和社会组织力量，凝聚各方广泛参与、共同推进的工作合力。合理安排各项招聘服务活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要求。

(三) 强化宣传。各地要广泛宣传活动的主要内容、活动安排、参与方式，结合实际举办活动启动仪式，组织媒体跟进报道，提高活动知晓度。即时报送活动图片、影音资料、新闻线索、典型案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残联将以工作信息、简报等形式予以总结推广。

请各地认真总结活动成效，于2024年2月7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石磊

联系电话：(010) 84201536（兼传真）

电子信箱：jiuyebangfu2021@163.com

中国残联 张亮

联系电话：(010) 68060661

电子信箱：874306562@qq.com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

附件 2

山西省 2024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2024 年 月 日

认定的 就业困 难人员 人 数	4050 人 员	“零就业” 家 庭	享受低保 且失业1年 以上的人 员	就业困难高 校毕业生	其他				
						招聘会 次 数	进场 人数	提 供 岗位数	实现就 业人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3

山西省2024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情况统计表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走访残疾 登记失 业人员 家庭户 数	登记失 业的残 疾人员 人数	走访 企业数	组织残疾 人专场 招聘会 次数	残疾人 专场招 聘会岗 位数	实名制 纳入年 度培训 计划残 疾人数	帮助残 疾登记 失业人 员实现 就业人 数			帮助残 疾人享 受专项 扶持政 策人数	建立援 助清单 数量	对援助 对象开 展援助 次数
							其中社会 用人单 位按比 例吸纳 就业人 数	公益岗 位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注: 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的统计数字, 数字之间逻辑要正确。